

证券代码：871360

证券简称：广珠物流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广珠铁路物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1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珠海市高栏港经济区通站北路 72 号三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 年 11 月 14 日以书面通讯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闫卓瑾董事长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7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更换 2023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推进 2023 年公司年报审计工作，结合国资委派驻年报审计机构要求，现需聘请具有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承接公司审计工作，原审计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自 2020 年以来，一直担任公司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，根

据上市公司及国资委监管规定，现重新聘用 2023 年的审计机构，经对符合资质要求的审计机构询价及考察，拟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机构；该所为集团公司年报审计机构，对公司业务模式、会计核算体系比较熟悉，能相互提高彼此间的工作效率；经多家会计师事务所报价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费用最低，为保证公司年报信息质量并能按时、准确对外披露，公司进行综合评估拟聘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机构，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4.5 万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提议 2023 年 12 月 6 日上午 10: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就本次需提交股东大会的相关议案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珠铁路物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广珠铁路物流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11 月 21 日